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XTC-C-23070173**

项目名称：**农村乱占耕地基础软件支撑环境升级维护**

包 号：**A 包、B 包、C 包**

采 购 人：**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
| （二）投标人须知.....         | 7  |
|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 17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31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46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8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农村乱占耕地基础软件支撑环境升级维护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线上购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TC-C-23070173

项目名称：农村乱占耕地基础软件支撑环境升级维护

项目预算（最高限价）：130 万元（其中 A 包 60 万元，B 包 40 万元，C 包 30 万元）

## 采购需求：

本项目根据工作内容划分为三个包：A 包为农村乱占耕地督察线索采集与数据分析保障、B 包为数字证书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及日常支撑、C 包为违法用地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信息比对分析。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

A 包所有工作在合同签订后 8 个月内完成；

B 包所有工作在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内完成；

C 包所有工作在合同签订后 8 个月内完成。

服务地点（A、B、C 包）：北京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A、B、C 包）：否

其他：投标人必须对所投包号要求的全部招标的服务进行投标，不允许只投标其中的一部分，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 A、B、C 包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A、B、C 包）：否。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A、B、C 包）：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年11月14日至2023年11月21日, 每天上午8:30至11:30, 下午1:30至4: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前台

方式: 线上购买。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将投标人法人代表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汇款截图发至 [kitty823321@sina.cn](mailto:kitty823321@sina.cn), 同时在 <http://user.gxzb.com.cn/ztb/unit/login/register.jsp> 上进行注册(已注册的无须此操作)。只有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才有资格参与投标。

售价: 人民币500元/包, 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12月6日09点00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9层开标室(2)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不再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 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款项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 接收标书款的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北京神华支行

账号：

A 包 30206098004213

B 包 30206098004214

C 包 30206098004215

（注意：以上账号仅对本项目有效，汇款时请确保无误）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路 28 号

联系人：朱力维

电话：010-6388222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

联系方式：010-883544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婧、王锐坤、郭培晨

电 话：010-88354433 转 365

邮 编：100044

电子信箱：kitty823321@sina.cn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投标人须知正文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以下未区分表述的，视为A、B、C包均适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5.2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br><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1.6   | 分包               | 各包不允许再分包   |
| 2.2   | 核心产品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采购<br><input type="checkbox"/> 单一产品采购（不适用）<br><input type="checkbox"/> 非单一产品采购，核心产品为（不适用）                                  |
| 2.3.3 | 采购人发出澄清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
| 2.4.1 | 采购人发出修改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
| 2.5   |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 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送达（仅接收派人送达、邮寄送达质疑函原件两种方式）；质疑函的内容和格式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br>联系部门：第七招标业务部<br>联系人：黄婧、郭培晨<br>联系电话：010-88354433转365<br>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            |
| 3.6.2 | 投标有效期            | <u>90</u> 日历天  |
| 3.7.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人可以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投标保证金。<br>采用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办理：<br>投标保证金的金额：<br>A包：10000（壹万元整）<br>B包：8000（捌仟元整）<br>C包：6000（陆仟元整）<br>接收保证金开户行、账号：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账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br>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北京神华支行<br>账号：<br>A包30206098004213<br>B包30206098004214<br>C包30206098004215                     |
| 3.8.2 |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要求           | 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章处均应为单位公章。   |
| 3.8.3 |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 (1)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br>(2) 投标文件副本 4 份；<br>(3)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1份（U盘存储介质，需单独密封提交）。  |
| 3.8.4 | 装订方式                 |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  |
| 4.1.2 | 封套上写明                | 采购人名称： <u>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u><br>项目编号： <u>GXTC-C-23070173</u><br>农村乱占耕地基础软件支撑环境升级维护（项目名称）__包 投标文件在2023年12月6日09时00分前不得开启<br>投标人名称： |
| 6.1   | 资格审查主体               |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br><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7.3   | 评审得分相同时随机抽取中标候选人的主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br><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  |
| 8.1   |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 <u>3</u> 名  |
| 8.1   |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认中标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无   |

## （二）投标人须知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 1.1.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招标公告。
  - 1.1.3 采购代理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招标公告。
  - 1.1.4 采购服务名称  
见招标公告。
- 1.2 采购预算  
见招标公告。
- 1.3 最高限价（如有）  
见招标公告。
- 1.4 招标范围、服务期和质量要求  
见采购需求。
- 1.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5.1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见招标公告。
  - 1.5.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1.5.4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5.5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 （2）查询渠道：详见招标公告；
    -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潜在投标人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本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含)之前存在第一章招标公告第六条第2款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无效。

1.5.6 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5.1项和第1.5.5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工作内容和义务;
-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1.6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1.7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7.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均应来自上述1.5.1项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货物和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运输、保险、安装督导或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服务和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类似的义务。

## 1.8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10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 (4) 合同条款；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3款和第2.4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3.2 投标人如有疑问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该澄清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澄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澄清的信息。采购人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澄清的24小时内或根据澄清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该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修改的信息。采购人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修改通知的24小时内或根据修改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2 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5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商务部分

- 1) 投标书；
- 2) 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 7)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9)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10)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 1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如有）；
- 12) 投标承诺书；

###### (2) 技术部分：

- 1) 技术偏离表；
- 2) 技术方案；
- 3) 售后服务支持能力；
- 4)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 (3)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进行投标报价。

- 3.2.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2.3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
- 3.2.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所有招标文件，填报自己认为正确的报价。
- 3.3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 3.4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3.5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3.6 投标有效期
- 3.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3.6.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其投标文件。
- 3.7 投标保证金
- 3.7.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3.7.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7.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3.7.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将被拒绝。
- 3.7.4 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7.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3.7.6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其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应由中标人缴纳招标服务费而中标人未缴纳的，扣除相同金额以用于缴纳服务费；
-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对招标范围以及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8.2 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理须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签字（加盖人名章）或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签字或加盖人名章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截止时间前，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包括对投标文件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3.8.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3.8.4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
-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标识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招标公告。

- 4.2.3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情形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未能到场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5.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开标。

- 5.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5.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在开标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2.5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 6 资格审查

- 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7 评标

#### 7.1 评标委员会

- 7.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7.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7.3 不同投标人以相同品牌产品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5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不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6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 8 合同授予

### 8.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按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2 中标公告

#### 8.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8.2.2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中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2.5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

### 8.3 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8.4 履约保证金

- 8.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8.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5 签订合同

- 8.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 8.5.2 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5.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要求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9.2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9.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6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每包投标人中标后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

招标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标准（届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招标服务费通知单》）。

中标人缴纳的招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在《招标服务费通知单》发出后30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招标服务费，可用电汇等付款方式一次向采购代理机构缴清招标服务费；如果在30日内未交纳招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从其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并开具服务费发票。

- (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 1 资格审查及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6.1，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其投标无效。

### 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3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3 评审标准

3.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二。投标人须满足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的全部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 3.2 分值构成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其中

A、B、C包：

商务部分分值：30

技术部分分值：60

报价部分分值：10。

#### 3.3 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A、B、C包）

3.3.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三

3.3.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三

3.3.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注：1）组成联合体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评标基准价

有效投标文件中的并按3.3.3项(1)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投标人报价(按3.3.3项(1)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 4 评审程序

##### 4.1 符合性检查。

4.1.1 评标委员会按附表二所列标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4.1.2 澄清有关问题。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 4.2 商务和技术评审

##### 4.2.1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3款[详细评审标准]对资格审查合格且符合性审

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3.3.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3.3.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3.3.3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C；
- 4.2.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4.2.4 投标人得分=A+B+C
- 4.3 评标结果
  - 4.3.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4.3.2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4.3.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A、B、C包）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合格标准  | 是否符合要求 |
|----|--|---|--------|
| 1  | 投标人名称  | 与投标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
| 3  |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 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缴纳税收的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br>2. 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银行出具的缴费凭证或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7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无   |        |
| 8  |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
| 9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提供了“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        |
| 10 |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 提供了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        |
| 11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投标人以自身名义参与投标。   |        |
| 12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按附件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13 |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
|    | 结论   |   |        |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A、B、C包）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评审结论<br>(√/×) |
|------------|----------|---|---------------|
| 1.         | 投标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
| 2.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或）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人名章的                            |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               |
| 4.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 5.         | 公平竞争     |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br>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               |
| 6.         | 报价修正     |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要求确认修正后的报价                                      |               |
| 7.         | 其他无效情形   |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1)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2)         | 备选方案     | 投标人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               |
| 3)         | 投标内容     |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               |
| 4)         | 技术响应     | 符合“采购需求★号”要求，无重大偏差  |               |
| 5)         | 服务期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6)         | 付款方式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          |   |               |

注：1、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三 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 A 包

| 评分指标          |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 评分内容          | 评审因素                  |  |         |
| 商务部分<br>(30分) | 企业<br>实力<br>(9<br>分)  |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 9       |
|               |                       | 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         |
|               |                       | 具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         |
|               | 类似<br>业绩<br>(17<br>分) |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br>(1) 承担过自然资源督察相关信息系统建设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1.5 分，累计最高得 7.5 分。<br>(2) 承担过国家级自然资源相关数据比对与分析工作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1.5 分，累计最高得 7.5 分。<br>(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首页、盖章页、金额页) | 15<br>分 |
|               | 人员<br>投入<br>(6<br>分)  | 项目负责人有丰富的项目经验，主持过同类项目得 2 分；具备高级职称等技术能力证书，得 2 分，项目组核心成员中具有同类项目经历，得 2 分。注：以上人员需是投标人本单位（含分公司）正式员工，并提供该员工劳动合同（三个月以上）或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以上证明材料需提供复印件并盖章。                      | 6<br>分  |
| 技术部分<br>(60分) | 1、需<br>求分<br>析        | 充分理解建设内容，结合本项目建设需求进行分析，根据需求分析情况，针对总体业务需求、数据比对分析等需求情况进行综合评分。<br>需求理解全面、结合内容完整，完全符合需求，得 10 分；<br>需求理解较全面，结合内容基本完整，部分符合需求，得 7 分；<br>需求理解有偏差，未完全结合内容，不太符合需求，得 4 分。     | 10      |
|               | 2、技<br>术路<br>线        | 针对采用的技术路线满足技术要求等进行综合评分。<br>技术路线完整清晰，技术方法可行，得 10 分；<br>技术路线基本完整，技术方法可行性一般，得 7 分；<br>技术路线部分完整，技术方法不可行，得 4 分。   | 10      |

| 评分指标          |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 评分内容          | 评审因素        |  |     |
|               | 3、软件功能及性能设计 | 针对建设内容提出完善的功能及性能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每个模块均应从功能描述、功能设计、性能指标等方面来进行设计，描述清晰、全面。<br>设计合理可行，功能及性能描述清晰、全面，得15分；<br>设计完整，功能及性能描述基本符合要求，得10分；<br>设计有缺失，功能及性能描述简单，得5分；   | 15  |
|               | 4、数据比对分析设计  | 针对建设内容提出数据比对分析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br>对数据比对分析过程描述清晰，指标和模型设计合理，分析汇总结果符合要求，得15分；<br>对数据比对分析过程描述较清晰，指标和模型设计基本合理，分析汇总结果符合部分要求，得10分；<br>对数据比对分析过程描述不清晰，指标和模型设计不合理，分析汇总结果不符合要求，得5分。   | 15  |
|               | 5、项目计划方案    | 针对提出的项目计划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括项目项目组织与机构、项目进度计划、项目质量管理、项目实施保障措施等。<br>方案全面得当、方案完整，完全满足设计要求，得10分；<br>方案设计基本全面、方案完整，基本满足设计要求，得7分；<br>方案设计不全面有缺失、方案简单，不满足设计要求，得4分。  | 10  |
| 价格部分<br>(10分) |             | 1. 投标最高限价 60 万元。<br>2. 计算方法：满足采购要求且有效的投标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r>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br>3. 经评审委员会确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提供的书面说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0分 |

## B包

| 评分内容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分) |
|---------------|--------|---|-------|
| 商务部分<br>(30分) | 投标人业绩  | 提供投标人数字认证证书相关的系统建设或运维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br>A. 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合同金额、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应在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内)。<br>B. 上述合同履行良好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上述合同甲方单位公章或上述合同中所盖的甲方印章)。每个业绩2分,最多10分   | 10    |
|               | 投标人实力  | 投标人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安全运维)、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软件安全开发),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10分  | 10    |
|               | 产品合规性  |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服务端及客户端软件均需要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4分,不提供,得0分。   | 4     |
|               | 实施团队   | 投入的人员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姓名、开标日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否则“实施团队”整项不得分。<br>(1) 项目经理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得3分,其他0分;<br>(2) 项目人员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1分,最多3分;<br>注:一人持多证不重复记分。 | 6     |
| 技术分<br>(60分)  | 项目需求分析 | 至少包含用户现状、目标任务、运维要求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1分;<br>(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 运维方案   | 至少包含维护服务范围、维护服务内容、运维管理体系与服务流程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2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8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   | 20    |

|  |                            |  |   |
|--|----------------------------|--|---|
|  |                            | 在3处及以上瑕疵：2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  | 项目<br>管与<br>量制             | 至少包含项目组织结构、资源配置、项目人员情况、质量保证承诺与措施、质量控制计划等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8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2分；<br>（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 |
|  | 应<br>急<br>预<br>案           | 至少包含故障管理服务目标、故障管理服务范围、工作流程规范及保证措施等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8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2分；<br>（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 |
|  | 售<br>后<br>服<br>务<br>承<br>诺 | 至少包含售后服务体系、服务原则、服务方式等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 人<br>员<br>保<br>管<br>方<br>案 | 至少包含对机密信息接受方式、保密责任、期限、保密信息返还等内容的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8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2分；<br>（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                              | 8 |

|               |      |   |    |
|---------------|------|---|----|
|               |      | 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 价格部分<br>(10分) | 投标报价 | (1)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投标无效, 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br>(2)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br>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10 |

C包

| 评分内容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分) |     |
|-------------|---------|---|-------|-----|
| 商务部分<br>30分 | 1、投标人资质 |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5 分, 没有不得分; (以上证明材料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有效, 需提供复印件并盖章)  | 30    | 1.5 |
|             |         | 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5 分, 没有不得分; (以上证明材料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有效, 需提供复印件并盖章)   |       | 1.5 |
|             |         | 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 1.5 分, 没有不得分; (以上证明材料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有效, 需提供复印件并盖章)   |       | 1.5 |
|             |         | 具有测绘资质(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甲级资质得 2.5 分, 乙级资质得 0.5 分, 没有不得分。(以上证明材料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有效, 需提供复印件并盖章)   |       | 2.5 |
|             | 2、业绩案例  |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参与国标/行标编制, 每提供一项参与自然资源数据比对分析或面向自然资源业务应用的 GIS 功能服务接口等类似系统软件开发项目相关国标/行标编制的得 1 分, 每提供一项参与其他方面国标/行标编制的得 0.5 分, 最高得 1 分。(以上证明材料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有效, 须提供复印件并盖章)        |       | 1   |
|             |         |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自然资源数据比对分析或面向自然资源业务应用的 GIS 功能服务接口等类似系统软件开发项目, 国家级每个得 4 分, 省级每个得 3 分, 市级每个得 2 分, 县级每个得 1 分, 最高得 14 分。(以上证明材料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有效,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盖章, 包括首页、盖章页、金额页) |       | 14  |

|                     |                    |  |           |           |
|---------------------|--------------------|--|-----------|-----------|
|                     | <p>3、技术团队</p>      | <p>(1) 项目负责人有丰富的项目经验，主持过自然资源数据比对分析或面向自然资源业务应用的GIS功能服务接口等类似系统软件开发项目得2分；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等技术能力证书，得1分；具有5年以上项目经理工作经验（提供项目经理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如简历或合同等）得1分。以上累计最高得4分。</p> <p>(2) 项目组核心成员中具有同类项目经历，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软件设计师、高级程序员、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软件测评师任一种证书的，每提供1个得0.5分（每人只能提供一种证书），最高得1分。以上累计最高得3分。</p> <p>(3) 项目组人员不少于7人、人员专业结构合理、管理和技术人员比例协调，得1分，不合理得0分。</p> <p>注：以上人员需是投标人本单位（含分公司）正式员工，并提供该员工劳动合同（三个月以上）或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或提供在职承诺。以上证明材料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有效，需提供复印件并盖章。</p> |           | <p>8</p>  |
| <p>技术部分<br/>60分</p> | <p>1. 软件总体框架设计</p> | <p>规范要求编制流程描述清楚，阶段划分准确，提出标准大纲（草案）合理可行。按响应程度，完全响应得5分，部分响应得2分，没有响应得0分。</p>   |           | <p>5</p>  |
|                     | <p>2、需求分析</p>      | <p>充分理解建设内容，结合本项目建设需求进行分析，根据需求分析情况，针对总体业务需求、业务功能需求分析情况进行综合评分。</p> <p>需求理解全面、结合内容完整，完全符合要求，得8分；</p> <p>需求理解较全面，结合内容基本完整，部分符合要求，得4分；</p> <p>需求理解有偏差，未完全结合内容，不太符合要求，得0分。</p>  | <p>60</p> | <p>8</p>  |
|                     | <p>3、总体设计</p>      | <p>针对软件总体设计满足技术要求，包括总体架构设计、技术路线设计和软件部署设计等进行综合评分。</p> <p>总体设计完整清晰，整体技术架构、逻辑架构设计全面得当，得10分；</p> <p>总体设计基本完整，整体技术架构、逻辑架</p>  |           | <p>10</p> |

|          |  |   |    |    |
|----------|--|---|----|----|
|          |  | 构设计基本合理，得 5 分；<br>总体设计不完整，整体技术架构、逻辑架构设计不合理，得 0 分。   |    |    |
|          | 4、软件功能及性能设计  | 针对建设内容提出完善的功能及性能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每个组件均应从功能描述、技术方案、功能指标、性能指标和接口方面来进行设计，描述清晰、全面。<br>针对本项目各核心功能点设计分值，按响应程度：<br>（1）比对分析软件工具相关功能模块设计，完全满足要求得 5 分，部分满足要求得 3 分，差的 0 分；<br>（2）比对分析服务接口相关设计，完全满足要求得 5 分，部分满足要求得 3 分，差的 0 分；<br>（3）比对分析数据管理功能模块设计，完全满足要求得 5 分，部分满足要求得 3 分，差的 0 分；<br>（4）比对分析任务管理功能模块设计，完全满足要求得 5 分，部分满足要求得 3 分，差的 0 分；<br>（5）比对分析结果运用功能模块设计，完全满足要求得 5 分，部分满足要求得 3 分，差的 0 分； |    | 26 |
|          | 5、项目计划方案   | 针对提出的项目计划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括项目项目组织与机构、项目进度计划、项目质量管理、项目实施保障措施等。方案全面得当、方案完整，完全满足设计要求，得 6 分；<br>方案设计基本全面、方案完整，基本满足设计要求，得 3 分；<br>方案设计不全面有缺失、方案简单，不满足要求，得 0 分。  |    | 6  |
|          | 6、软件运维服务方案   | 针对提出的软件运维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br>服务方案完整详细、针对性强、方案合理可行、完全满足运维需求，得5分；<br>服务方案完整详细、方案内容通用、针对性一般但基本合理可行，得2分；<br>服务方案完整、方案内容不可行或不合理，得 0 分。  |    | 5  |
| 价格部分 10分 | 1. 投标最高限价 30 万元。<br>2. 计算方法：满足采购要求且有效的投标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 |   | 10 | 10 |

|  |  |  |  |
|--|--|--|--|
|  | <p>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r/>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p> <p>3. 经评审委员会确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提供的书面说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  |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本合同仅为模板，以最终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 合 同 书

甲方名称：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

乙方名称：

签定地点：中国 北京

## 目 录

|      |                 |    |
|------|-----------------|----|
| 第一条  | 项目工作内容.....     | 34 |
| 第二条  | 工期.....         | 34 |
| 第三条  | 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 34 |
| 第四条  | 质量保证.....       | 35 |
| 第五条  | 提交成果.....       | 35 |
| 第六条  | 知识产权.....       | 35 |
| 第七条  | 保密条款.....       | 35 |
| 第八条  | 系统测试和合同验收.....  | 36 |
| 第九条  | 违约责任.....       | 错  |
|      | 误！未定义书签。6       |    |
| 第十条  | 不可抗力.....       | 错  |
|      | 误！未定义书签。7       |    |
| 第十一条 | 仲裁.....         | 37 |
| 第十二条 | 合同生效及其他.....    | 37 |
| 附件一  | 合同软件及服务价格表..... | 40 |
| 附件二  | 技术要求及实施方案.....  | 41 |
| 附件三  | 保密协议书.....      | 42 |
| 附件四  | 保密工作承诺书.....    | 44 |

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委托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条款，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工作内容

本项目主要目标是 。项目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二《技术要求及实施方案》。

## 第二条 工期

乙方在合同生效后个月内完成合同项下的全部工作。

## 第三条 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元整**（¥），合同总价中已包括系统开发、安装、调试及培训、售后服务等费用，合同软件及服务价格见附件一。

甲方采用电汇方式分期支付合同价款，具体支付条件和比例如下：

1. 本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即人民币**元整**（¥）；
2. 系统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即人民币**元整**（¥）。

与本合同有关应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上述各款项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有效发票，经甲方确认无误后办理支付。

##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应严格遵照本合同技术要求，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完成系统开发、

调试、部署、安装、数据迁移、培训及售后服务，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交符合技术要求的成果。

## **第五条 提交成果**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附件二《技术要求及实施方案》的要求向甲方提供列示的项目成果。

所提供的文档类型和文档质量需符合软件工程规范，其中电子文档是成果不可分割的部分。除了产品本身外，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形成的所有程序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源代码及源代码介质，程序代码归甲方所有。

## **第六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索赔或诉讼。

2. 如果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被第三方诉称侵犯了该方知识产权或任何其它权利，甲方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应负责处理这一指控并应以乙方的名义向起诉方提出抗辩。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尽可能地对乙方抗辩给予协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本合同项目成果以及由此形成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申请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和其它智力成果的权利和利益。涉及乙方产品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

##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 甲乙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前，不得将对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承担保密义务。在验收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资料。

2. 对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得或了解的任何秘密,任何一方均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许可,另一方不得利用或披露。

## **第八条 系统测试和合同验收**

1. 系统测试:系统开发工作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由双方按照合同要求对系统总体功能和性能进行测试并出具测试报告。系统测试结果必须满足合同规定的技术和功能要求,如系统测试不合格,乙方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进行完善后进行下一次测试,与之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系统测试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系统整体的测试方案。

2. 合同履约验收方案:合同验收前,乙方须组织专家开展合同初验,形成初验意见。初步验收通过后,乙方提出合同验收书面申请。合同验收由甲方统一组织,采用专家验收方式。验收时,乙方需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成果资料,文档成果需加盖单位公章。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成果,应向甲方支付误期赔偿费,每周按合同总价的5‰累计,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5%,同时乙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2. 乙方因自身原因延迟交付成果超过9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除前款所约定的误期赔偿费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赔偿金。

3. 本合同中约定的软件系统,如在设计和功能等方面不符合合同技术要求,或证实存在技术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双方约定的期限内修补完善,如果仍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经费,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4. 系统保证期内系统发生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延误赔偿费,每延误一次,赔偿合同总价的1%,

延误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5%。

5. 甲方延期付款时（正当拒付除外），应向乙方支付延期违约金，每周按延期付款金额的 5% 累计，延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5%。

6. 甲方延期付款时间超过 90 天，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延期违约金外，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赔偿金。如果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相应顺延。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可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

2. 任何一方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履行合同受阻，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 7 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9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双方也可解除合同。

## 第十一条 仲裁

1. 合同实施过程中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 60 天不能解决，任何一方都可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乙方在签订合同的同时，需遵守甲方关于安全保密等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附件三安全保密协议书，乙方承担本合同工作内容的人员签订附件四保密工作

承诺书。

4. 任何对合同条款的变更或修改均需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文件，该文件作为整个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将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可以对本合同进行修改与补充，并在双方签署补充合同后生效，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 方：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盖章）

地址（邮编）：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路 28 号（100036）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 （盖章）

地址（邮编）：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合同软件及服务价格表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人民币（¥）

## 附件二 技术要求及实施方案

一、技术构架

二、系统功能

三、提交成果

四、进度安排

五、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六、组织机构

### 附件三 保密协议书

## 保 密 协 议 书

甲方：

乙方：

为加强外协项目的实施管理，确保自然资源数据安全保密，防止发生失泄密事件，防范非法使用等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特制定本协议书。

一、本协议书中乙方为外协项目的承担方，是承担外协项目的开发、运维、数据统计等工作。

二、外协项目承担方，已被告知并承诺对承担的外协项目进行有效管理，做好安全保密工作。

三、外协项目承担方对承担的项目有安全保密的责任和义务，外协项目承担方不得将项目任务及相关资料擅自复制、转让、转借或者出售给第三方。

四、外协项目承担方应当对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存储介质妥善保存，并建立内部保密管理制度，不得将数据存储介质带离工作场地。相关项目数据所存储的计算机设备，不得连接互联网或其他非涉密网络。

五、外协项目承担方有责任和义务对参与本项目员工进行安全保密教育、职业道德教育，落实各项保密和安全生产措施，使所属人员知悉与其工作有关的安全保密范围和各项安全保密制度。

六、外协项目承担方在外协工作结束提交项目成果后，必须将从甲方获取的相关数据、资料、存储介质等，以及由此生产的数据产品全部交中心统一管理，不得保留数据的备份及其衍生数据。



## 附件四 保密工作承诺书

### 保密工作承诺书

#### (外协人员签订)

我了解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本人郑重承诺：

一、认真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执行部和中心保密管理相关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二、不提供虚假个人信息，自愿接受保密审查。

三、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国家秘密，不违规留存国家秘密载体。

四、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国家秘密、政务数据和敏感个人信息；未经信息中心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发表涉及未公开工作内容的文章、著述。

在使用涉密信息系统、涉密计算机和重要数据时，承诺：

五、不访问、下载、存储、传输知悉范围以外的国家秘密。不存储、处理、传输高于网络或者信息设备密级的信息。

六、不将涉密信息设备接入非涉密网络；未经批准不将计算机、存储设备等信息设备接入涉密网络；在未经批准和未采取符合保密要求的防护措施的情况下，不在涉密网络和非涉密网络之间进行信息交换。

七、不扫描或者检测涉密网络的网络基础设施、安全保密设施设备以及应用系统等；不得擅自安装软件程序或者卸载、修改涉密网络的安全技术程序、管理程序。

八、不在普通办公环境使用普通传真机、多功能一体机传输、处理涉密信息；不使用内网计算机设备的 USB 接口连接 U 盘、移动硬盘、手机等移动终端。不通过手机、普通电话机和其它移动通讯工具谈论国家秘密，发送涉密和敏感信息。

九、在信息中心在职人员的陪同下开展涉密外协工作。

十、防范手机微信失泄密风险。杜绝在手机上编辑、识别、存储、传输内部工作文件和敏感信息，规范手机、微信使用。

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法律后果。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注：如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的表述与采购需求不一致的地方，均以采购需求为准。)

## 项目整体情况简介

2020年9月1日，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部际协调机制办公室发布《关于印发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方案的通知》（协调机制办发〔2020〕1号）。工作方案中明确指出，国家层面将组织提取2013年以来乱占耕地建房遥感监测图斑，为地方开展排查提供辅助；国家层面依托自然资源综合信息监管平台补充完善相关功能，形成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数据汇交平台，建立全国摸排工作台账；摸排期间，国家层面将采取调研、督导，内业核查和外业抽查等方式，对地方摸排成果质量进行检验。目前，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初步摸排工作已接近尾声，已初步整理出摸排数据集，整治、查处、处置、持续监督监管工作是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根本解决的重中之重。同时，按照中央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统一部署，自然资源部对其中产业类、公共服务类的乱占耕地建房项目进行重点管理、整治、处置监督。

从项目开始实施至今，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相关系统已运行三年，需要进行软件基础支撑环境升级维护。2023年度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三部分，一是农村乱占耕地督察线索采集与数据分析保障，二是数字证书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及日常支撑，三是违法用地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信息比对分析。根据工作内容涉及不同业务领域实际情况，以及实际工作需要，拟分为3个分包开展外协工作，A包为农村乱占耕地督察线索采集与数据分析保障、B包为数字证书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及日常支撑、C包为违法用地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信息比对分析。

# 农村乱占耕地督察线索采集与数据分析保障（A包）

## 一、背景及已有工作基础

基于项目总体工作要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工作需要督察工作协同支持。2018年，国家土地督察机构改组为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机构，国家土地督察制度过渡为自然资源督察制度。为适应自然资源督察新形势、新任务需要，深入落实督察信息化建设这项重要任务，信息中心于2020年底启动了自然资源督察分析研判工作，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开发了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借助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手段，深入开展耕地保护督察、矿产资源督察重点事项综合分析研判工作。根据工作安排，2023年继续开展督察线索采集和数据分析保障工作。

## 二、工作目标

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在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基础上，结合督察工作需求，开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成果填报功能，实现在互联网采集督察线索和成果，升级内网自然资源督察模块，实现与互联网成果填报模块对接，进一步完善内网统计分析、数据分发功能。实现9个自然资源督察机构统一应用，总督察办实时掌握全国督察工作情况。

## 三、工作任务

本次外协工作主要任务有以下4项：

1. 开发互联网端自然资源督察成果填报功能。
2. 升级内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升级改造督察线索采集、督察成果统计、数据分发等功能模块，建立外网至内网的数据同步机制。
3. 根据督察工作需求，开展业务数据分析提取，为各个督察局提供数据保障。
4. 数据处理分析、统计汇总和成果报告等。

## 四、功能需求

### 1. 总体技术要求

(1) 应采用面向服务的设计思路，具备和部署完善的调用接口，接口采用服务方式，保证服务能方便的被其它模块集成、调用。

(2) 应具有可扩展性和易维护性。适应业务管理规则的变更，提供灵活定制功能，以

适应流程变化和业务变化。

(3) 应符合组件标准、支持组件化程序设计和部署。尽量少用第三方控件，开发中如使用第三方插件，应不影响部署环境，不增加部署成本。

## 2. 功能需求

### (1) 开发互联网端自然资源督察成果填报功能

自然资源督察成果填报功能，分为土地督察成果填报和矿产督察成果填报。土地督察成果填报指标以 2023 年土地例行督察工作成果表为依据进行填报内容设计，包含项目基本信息、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大棚房”问题、违法违规占用耕地等信息。矿产督察成果填报指标以 2023 年矿产例行督察工作成果表为依据进行填报内容设计，包含项目基本信息、督察发现矿产资源违法违规问题、督察发现问题涉及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行业领域情况表（涉矿）2 类矿产督察问题信息。具体包括督察成果填报、数据导入、督察成果导出、提交、撤回、日志、运维等功能。

#### 1) 督察成果填报

督察成果新增：用户可按照 21 类定义好的督察问题进行督察成果信息的填报。为方便用户填报，需内置督察问题与该督察问题相关业务字段的联动；通过选择对应的督察问题，自动显示督察问题需要填报的业务字段；在所有督察问题为非选中状态时，只显示项目基本信息，页面更为简洁、清晰。

督察成果编辑：支持用编辑修改状态为“未提交”的督察成果信息。

督察成果删除：用户对督察成果信息进行删除，支持单选、多选、全选删除，支持按照督察局，一次性删除该督察局下所有的督察成果。

#### 2) 督察成果导入

开发设计督察成果填报模板，支持按照标准定义 excel 模板的数据导入功能。用户在 Excel 模板中填报督察成果信息并导入，实现督察成果信息批量填报。

#### 3) 督察成果导出

支持督察局用户按照 Excel 模板导出已有督察成果。为方便用户修改更新督察成果，导入导出模板需统一格式，用户通过修改导出督察成果，再次导入，实现督察成果数据的批量更新。

#### 4) 督察成果提交以及撤回

当督察成果信息填报完成后，用户可对该信息进行“提交操作”。提交后，总督察办及部信息中心用户即可在内网中查看相关信息。对于已经“提交”的信息，如果需要再次修

改，用户可自行撤回，进行“撤回”操作且必须填写“撤回理由”，撤回后，用户可进行编辑、删除等操作。

## （2）升级内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

内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需要将互联网端自然资源督察成果填报功能全部集成，并结合现有功能和实际需求，升级督察线索模块、督察成果统计、数据分发模块，建立互联网至内网督察成果数据同步机制。

### 1) 督察线索模块升级

结合 2023 年督察任务，在内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中集成长牙齿数据和信访舆论数据，支持督察局用户查看、下载线索数据；支持总督办用户下发线索数据，在督察成果填报模块完全集成下发线索的相关属性，并进行督察成果问题填报。

线索查看：集成了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中最新的数据以及地图服务，用户可结合最新的影像或审批数据进行数据叠加查看，支持线索业务详情展示和线索矢量定位联动展示。

线索下载：支持下载线索数据，支持单选和多选，点击下载后，同时下载线索矢量数据和业务数据。

线索下发：支持总督办用户单个或批量下发督察线索数据，并自动下发至对应督察局账号。

### 2) 督察成果统计

以 2023 年督察工作成果统计表为模板，开发设计督察成果统计模块。支持用户可查看所属督察局管辖范围内统计报表，总督办可查看全国范围统计报表数据，支持统计表的导出和打印。数据分发

为保证督察局能够及时获取年度大图斑数据和审批类业务数据，协助督察局更好的开展督察工作，开发数据分发功能模块。数据分发模块包含每日更新的大图斑数据和督察局根据督察工作阶段性申请的用途管制类数据以及年度更新的基础类数据。用户在内网数据分发模块中，可直接下载数据。

### 3) 数据同步

基于数据安全性和督察局用户在实际工作环境无法在内网环境进行数据填报工作，设计制定由外网向内网单向数据同步方案，实现将外网督察成果填报模块中数据增删改的部分，向内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同步。同步的数据内容包括土地督察成果和矿产督察成果。在督察成果数据无变动情况下，数据同步要快速，稳定，自动化性强，一旦部署成功，不需进行人工干预。数据同步的时间要可设定。避免同一时刻多个同步任务进行，

保障服务器性能。

### (3) 数据提取与保障

根据督察工作需要，按照指定的范围、指定时间段提取审批数据、新增耕地、矿业权、增减挂钩、设施农用地等数据，满足督察工作使用需要。

### (4) 数据处理分析、统计汇总和成果报告编写

根据土地督察工作方案和矿产督察工作方案，收集整理各类审批数据、用途管制数据、基础数据等，按照督察工作方案进行数据比对分析，形成各类督察问题成果。

其中土地督察工作方案中涉及督察问题如下：

| 序号 | 土地督察问题名称   |
|----|--|
| 1  |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交通运输、水利等基础设施、采矿及其他非农设施建设违反规划、未经批准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问题 |
| 2  | “大棚房”问题  |
| 3  | 违法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问题   |
| 4  | 违法违规占耕地绿化造林和超标准建设绿化带、绿色通道问题                            |
| 5  | 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有关问题  |
| 6  | 补充耕地数量不实问题-将已确认耕地“包装”为开垦项目                             |
| 7  | 补充耕地数量不实问题-新增耕地实地为非耕地                                  |
| 8  | 补充耕地数量不实问题-新增耕地地块重叠重复入库                                |
| 9  | 补充耕地数量不实问题-实际水田面积小于入库面积                                |
| 10 | 补充耕地地块选址不符合要求问题-立项前地块坡度大于 25 度                         |
| 11 | 补充耕地地块选址不符合要求问题-选址位于自然保护地范围内                           |
| 12 | 补充耕地地块选址不符合要求问题-将已明确退耕还林、不符合要求的林地、滩涂等作为补充耕地项目          |
| 13 | 项目后期管护不到位问题-违法建设占用                                     |
| 14 | 项目后期管护不到位问题-用于种树种草                                     |
| 15 | 项目后期管护不到位问题-用于挖塘养鱼                                     |

矿产督察工作方案中涉及督察问题如下：

| 序号 | 矿产督察问题名称                        |
|----|---------------------------------|
| 1  | 综合研判审批登记矿业权在生态保护红线内、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符 |

|    |                                      |
|----|--------------------------------------|
|    | 合规划等问题                               |
| 2  | 综合研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矿业权按时退出及退出后持续进行采矿等问题    |
| 3  | 综合研判超越法定职权审批矿业权及违规下放审批权限问题           |
| 4  | 综合研判违规对未经评估确认的“国家出资勘查形成的探矿权”办理转让手续问题 |
| 5  | 自然资源部本级超时                            |
| 6  | 综合研判未通过矿业权统一配号颁发许可证问题                |
| 7  | 未按规定通过“招拍挂”出让矿业权问题                   |
| 8  | 自然资规〔2019〕7号文件出台后，有无“超范围协议出让”的情况     |
| 9  | 以生态修复等治理名义违法采矿问题                     |
| 10 | 未对无证开采行为进行查处问题                       |
| 11 | 分析露天矿山越界开采行为查处情况                     |
| 12 | 分析执法问题未整改到位情况                        |

数据收集整理：根据土地督察工作方案和矿产督察工作方案，收集卫片执法检查成果数据、建设用地审批、最新年份的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自然资源监测数据、耕地卫片成果数据、历史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永久基本农田数据、退耕还林还草数据、新增耕地数据、增减挂钩数据、自然保护区数据、河湖范围数据、矿业权登记数据、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数据、生态保护红线数据等，并开展数据结构、属性信息抽取和整理工作。

数据比对分析：根据土地督察工作方案和矿产督察工作方案，梳理制定严谨的数据套合比对分析技术路线、数据过程管理机制，形成条例清晰的数据目录，规范统一的数据成果，保证分析过程的可追溯性、分析结果可读性和可用性。根据工作需要，开展日常和临时性数据分析。

分析结果入库：分析结果入库，需开展数据唯一性、完整性、可用性等检查工作，确保数据入库后不重、不漏。

成果统计与分析：按照督察问题、督察局、行政区等不同维度进行数据统计，协助编写全国、九个督察局以及分省的督察成果报告，形成不同维度的督察成果统计表、柱状图，饼状图等。

## 五、性能及其他要求

### 1. 用户数

督察机构用户，根据现有用户并发情况，并发用户考虑 100 人同时登陆、操作，实现顺利访问、流畅使用。

### 2. 响应时间

#### (1) 查询响应时间

在并发用户最大值情况下，精确查询（包括请求服务）响应时间 $\leq 3$  秒，模糊查询响应时间 $\leq 5$  秒，批量检索 $\leq 5$  秒，其它检索 $\leq 3$  秒。

#### (2) 其它响应时间

登录时间 $\leq 3$  秒，页面间跳转时间 $\leq 3$  秒，简单事务处理（包含各类信息录入、修改、删除） $\leq 3$  秒。

### 3. 便捷性

性能稳定、可靠，人机界面友好，易操作性强，输入输出方便，图标生成美观，检索查询简单快捷，帮助信息完整。只需少量的培训即可使用。

### 4. 可靠性

保障高可靠性：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有效工作时间 $\geq 99.9\%$ ；重大故障平均间隔时间 $\geq 90$  天；故障停机时间不超过 120 分钟（停电等不可预测因素除外）；

稳定性高，不会出现无故退出、不可控的故障提示、因故障导致操作系统或机器无法正常工作等问题。

应用中的任一构件更新、加载时，在不更新与上下构件接口的前提下，不影响业务运转和服务。

应用必须支持负载均衡能力，支持应用部署在多台服务器上，避免应用的单点故障。

### 5. 可扩展性

随着信息化工作的不断深入，将会不断产生新的需求。所以不可能一步到位，这就需要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完善。本项目的建设成果将作为后续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基础，因此在设计和建设上要充分考虑今后一段时期内的扩展需要。

在硬件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并发处理能力应该近似线形增长。必须是构件化、面向对象的，可做到灵活扩展，对一些后续功能需求，能够进行扩充或者二次开发。设计应确保在用户需求变更或增加时可以灵活地扩展。

随着数据量和并发用户数的不断增长，能够通过硬件扩容或增加节点达到客户的性能指标要求。

#### 6. 系统部署与国产化兼容支持要求

(1) 系统现阶段应能在常用 Windows、Linux 兼容服务器环境部署运行，支持常用的关系型数据、NoSQL 数据库。全系统的设计、开发及运维必须兼容支持国产化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兼容支持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国产中间件等关键基础国产化产品。

(2) 系统支持 Firefox、Chrome、360 等主流浏览器访问,支持国产化浏览器的正常访问。

(3) 不限制使用第三方软件，使用第三方软件需进行安全测评，因使用第三方软件增加的全部费用由承担单位负担。

#### 7. 数据安全要求

数据安全方面，通过采用存储加密和传输加密等方式加强对具有特殊要求的数据进行防护。存储加密即要求对存储在数据库中的数据内容进行加密，使得非正常用户即使获取到数据也是不可识别的密文。传输加密即要求在数据传输的过程中，采用密钥进行加密后再将密文传输给用户，不同的用户分别用各自不同的密钥进行解密。加密方式均采用国密加密算法。

#### 8. 保密要求

项目承担单位应遵守信息中心各项管理规定。项目承担单位要做好信息安全保密教育工作，数据加工处理人员现场开展业务数据产品加工制作工作，要保守工作秘密，做好数据登记备份及备案工作，不得将数据外泄，由于项目承担单位原因引发信息安全问题由项目承担单位及其相关人员负责。

#### 9. 其他安全要求

互联网信息系统安全保障措施应达到《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08）三级安全要求并配合完成相关测评工作。在设备的选型上考虑设备自身的可靠性外，还对相关的组件进行冗余或备份考虑，同时要注重应用安全设计，必须充分考虑统一的安全管理机制，为应用支撑环境和使用环境提供更为完善的安全管理。

## 六、技术支持服务要求

外协工作完成后，供应商应对方案规定的内容和服务提供部署、使用方面的技术支持。

合同验收后，维护支持服务的保证期期限为1年。在保证期内，提供至少2人驻场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和软件维护。

在运行过程中，出现异常或受到攻击时，应有应急解决方案。在正式上线运行前3个月，配备1名开发人员现场维护。

## 七、时间进度要求

所有工作要求在8个月内完成。

1个月内完成需求分析与功能设计。

3个月内完成互联网端自然资源督察成果填报功能开发。

5个月内完成内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专题应用升级。

按照实际工作需要，完成数据处理分析、统计汇总和成果报告编写。

8个月内完成验收。

## 八、提交成果及技术文档要求

### 1. 提交的内容

投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进度应向用户提供相应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相关技术文档：

- (1) 需求规格说明书；
- (2) 详细设计说明书；
- (3) 数据库结构设计；
- (4) 用户手册；
- (5) 测试方案、测试大纲、测试报告等测试类文档；
- (6) 运行程序、源代码及源代码使用详细说明；
- (7) 技术总结报告、工作总结报告。

供应商在应答时必须列出在整个应用开发实施过程中所产生和需向用户提交的详细文档清单，包括文档名称、内容、提交用户的时间和方式等。所有的技术文件必须是中文。

### 2. 提交的方式

- (1) 运行程序、源代码提供光盘介质的电子格式数据；
- (2) 其它提供电子格式和纸介质两种方式。

## 数字证书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及日常支撑（B包）

### 一、背景及已有工作基础

自然资源部互联网数字证书管理系统是一套参照国家密码管理局数字证书相关技术规范、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建设的证书综合管理系统。该系统上接自然资源部PKI/CA基础设施,包含证书综合管理系统、终端证书助手、协同签名网关等模块,为用户提供数字证书发放服务(含PC及移动端),目前已发放数字证书6281张。主要为全国矿业权登记信息及服务发布系统、全国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自然资源部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系统、全国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系统、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土地估价师报告备案系统、自然资源部信访信息系统、全国基准地价备案系统、自然资源部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管理工程信息系统等9个业务系统提供用户数字证书认证相关服务,保证了我部互联网业务系统用户身份可信、数据安全传输。2021年,中心基于原有系统,开展了基于协同签名和密钥分割的数字证书管理系统的扩建。两年来,我部和各地均在加快推进信息系统的国产化,大量应用系统和终端进行了替代,已有基于X86架构的数字证书管理系统的客户端(证书助手)不能继续支撑,亟需适配完善。

表- 1 数字证书主要使用对象系统

| 序号 | 应用系统                | 系统 url                       | 服务用户  |
|----|---------------------|------------------------------|---|
| 1  | 全国矿业权登记信息及<br>服务发布  | http://xkzph.mnr.gov.<br>cn  | 全国四级矿业权发证机关   |
| 2  | 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br>管系统   | http://tdgj.mnr.gov.c<br>n   | 全国四级土地利用管理机关  |
| 3  | 土地估价师报告备案系<br>统     | http://tdgj.mnr.gov.c<br>n   | 全国四级土地利用管理机关  |
| 4  | 自然资源部专业技术职<br>称评审系统 | http://talent.mnr.gov<br>.cn | 自然资源部直属事业单位、派<br>出机构、中国地质调查局所属<br>事业单位、委托自然资源部开<br>展职称评审的其它单位的人 |

| 序号 | 应用系统                   | 系统 url                    | 服务用户   |
|----|------------------------|---------------------------|--|
|    |                        |                           | 事部门及申报人  |
| 5  | 全国矿业权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        | http://kyqgs.mnr.gov.cn   | 全国四级矿产资源监督管理机关、实地核查专家以及 10 万矿业权人                             |
| 6  | 自然资源部信访信息系统            | http://xinfang.mnr.gov.cn |  |
| 7  | 全国基准地价备案系统             | http://www.qgjzdba.org.cn |  |
| 8  | 自然资源部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管理工程信息系统 | http://rcgc.mnr.gov.cn    | 自然资源部直属事业单位、派出机构、中国地质调查局所属事业单位、委托自然资源部开展职称评审的其它单位的科技管理部门及申报人 |
| 9  | 全国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系统         | http://kcgh.mnr.gov.cn    | 全国四级矿产资源规划管理机关   |

## 二、目标任务

通过此次项目，实现我部业务系统的互联网用户在传统 X86 架构终端和国产化终端上均可自主签发、更新、维护、废除、锁定、解锁、延期、管理用户数字证书，确保自然资源部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障我部全国互联网业务系统用户的可信身份认证和数据安全传输。

针对上述目标，主要工作任务如下：

(1) 满足自然资源部新增业务系统的证书应用诉求及证书客户端全国国产化环境适配改造工作，根据我部业务需要提供国产化的密码组件。

(2) 根据自然资源部业务场景提供移动端集成对接服务，支持移动 APP 通过集成安全密码模块（SDK 形态）的方式实现移动证书发放能力。

(3) 自然资源部互联网数字证书管理系统的运维服务与日常技术支撑。

### 三、数字证书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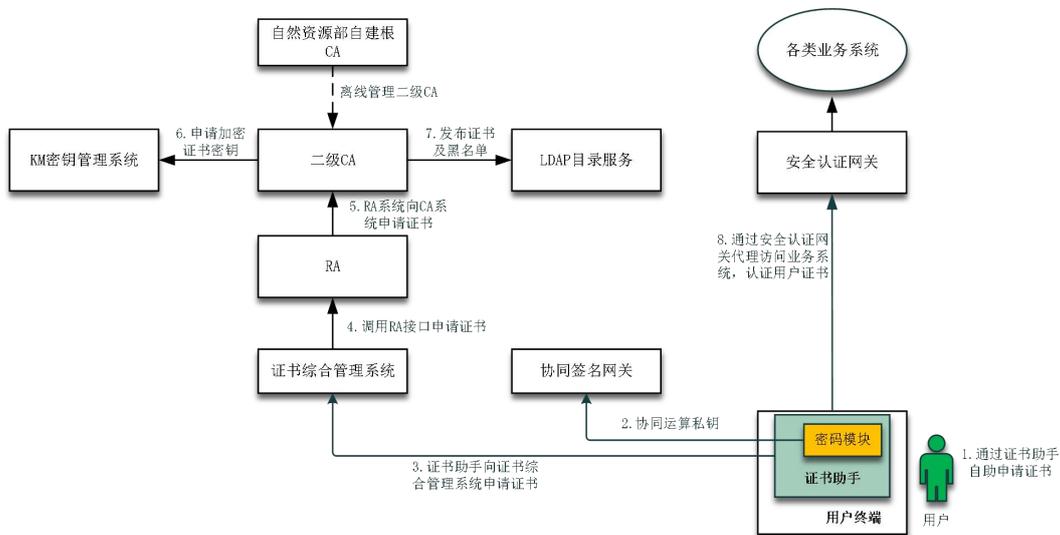


图- 1 自然资源部数字证书管理系统组成及业务流程

用户可通过证书助手客户端软件自助完成证书申请、更新、废除、重发等操作。主要步骤如下：

- (1) 用户在本地计算机或移动端安装证书助手客户端软件，在证书助手客户端点击申请证书；
- (2) 证书助手客户端整合的密码模块将与协同签名网关进行密钥协同运算，各生成一份密钥；
- (3) 证书助手客户端向证书综合管理系统发起请求申请签发证书；
- (4) 证书综合管理系统收到请求后，验证用户计算机及证书助手客户端发证请求的有效性，调用 RA 系统接口申请证书。
- (5) RA 系统接收到发证请求后的流程，为 CA 系统传统流程。
- (6) 最后，软证书将按照到证书助手整合的密码模块中，每次使用证书时，密码模块需与协同签名网关进行联动计算，确保本地计算机用户证书密钥的安全。

### 四、技术要求

#### 1. 合规性要求

##### (1) 算法合规性要求

国家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了 GB/T 39786-2021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其中规定密码算法：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密码相关国家标准、行

业标准的有关要求。拟建系统的密码算法需采用国密算法。

#### (2) 产品合规性要求

产品上，软证书发放系统，应具备国家商用密码管理局颁发的认证资质，提供符合 GM/T0028-2014《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和 GM/T0039-2015《密码模块安全检测要求》安全等级第二级相关要求产品资质，支持国产密码算法基于密钥分割技术签发软证书。系统参照 GM/T 0014-2012《数字证书认证系统密码协议规范》进行设计，密钥分割的证书生成流程符合国密证书的生成流程。

#### (3) 应用合规性要求

应用上，应按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要求进行软证书应用的建设，提供符合《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的》应用系统登录的多因素认证能力。同时，应基于等级保护的移动互联网扩展要求，建立通信传输的完整性、保密性机制、安全审计机制、移动端安全管控机制，以及数据完整性、保密性机制。其次，基于《GB/T 39786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系统应满足密码应用基本要求中的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的通信加密、身份真实性、数据机密性、完整性以及行为抗抵赖要求。

#### (4) 技术合规性要求

技术上，最终软证书业务应用将覆盖我部全行业的外网用户，含桌面端和移动端。软证书应基于密钥分割技术，实现完整证书不落地的机制，客户端、移动端不应具备完整的用户软证书，避免证书、设备丢失后被非法利用。

### 2. 证书客户端（证书助手）的国产化适配要求

根据自然资源部国产化需要，提供适配国产化环境的证书助手，应支持国产浏览器访问业务系统，应提供证书管理、应用管理、终端管理功能，证书发放依赖于拟建系统提供的发证策略，应支持灵活支配证书，客户端应支持硬件介质和软件介质，支持用户自定义密码保护本地证书不被非授权使用，客户端核心认证服务应包含 SSL/VPN、签名验签、加解密、证书解析等功能。应能够保证客户端自身运行安全，防止非法破坏及反调试。

须兼容的国产化环境应包括麒麟、统信、中科方德等主流操作系统。

### 3. 用户数字认证集成对接要求

根据自然资源部业务场景扩展需要提供相应的集成对接服务，包括用户终端证书签发场景的扩展（如 PC 端 SDK 集成、移动端 SDK 集成等）、服务端证书应用场景的扩展（如身份认证、签名验签、加密解密等服务对接）。

为业务 APP 提供 SDK 集成服务，满足鸿蒙、安卓等环境下的移动证书发放能力及用证

能力，并提供应用集成方案。

提供标准的接口文档及调用示例，用于指导业务系统快速集成。

#### 4. 日常运维及支撑要求

##### (1) 运维范围要求

日常运维对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证书综合管理系统、协同签名网关、证书助手、数据库、中间件等软件的升级、备份、审计、兼容适配、技术支持等。

##### (2) 运维周期要求

提供为期一年的运维服务。

##### (3) 团队要求

运维团队人员须具备两年以上的证书运维实施工作经验，提供现场或远程技术支持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每月进行一次系统巡检、维护和数据备份。

##### (4) 运维服务要求

提供证书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技术咨询服务，现场或远程排除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软件故障问题，保证系统在多用户并发、高负荷状态下能够 24 小时不间断地稳定运行。提供每月不少于 1 次的巡检服务。系统安全漏洞 48 小时之内即时升级服务。重保和应急服务。

## 五、成果要求

### 1. 文档成果

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文档成果：

- (1) 应用集成说明及接口开发文档（鸿蒙、安卓）；
- (2) 系统使用手册（2023 年版）；
- (3) 系统维护手册（2023 年版）；
- (4) 巡检报告。

### 2. 软件成果

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软件成果：

- (1) 按需提供 API 接口、SDK（鸿蒙、安卓）；
- (2) 支撑国产化终端和应用系统的证书客户端（证书助手）；

## 六、时间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完成项目全部工作。具体为：

1.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证书助手国产化适配的需求分析和设计，完成运行维护方案的制订；
2. 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证书助手的开发、测试和部署运行；
3. 协同签名网关、数字证书综合管理系统以及日常运行支撑服务周期为合同签订后12个月。

# 违法用地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信息比对分析（C包）

## 一、背景及已有工作基础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和系统治理，是履行我部统一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重要职责。2020年7月3日，国务院召开电视电话会议指出，乱占耕地建房行为触碰耕地保护红线，威胁国家粮食安全。2020年7月29日，《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127号）印发，针对农村建房行为进一步明确“八不准”，坚决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2023年3月2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项目规范实施和监督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10号）印发，针对一些地方生态修复项目实施中存在的监督管理不到位、实施不规范等问题，提出了严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严明资源利用政策边界、严格用海用岛规定等要求。2023年6月13日，《自然资源部关于在经济发展用地要素保障工作中严守底线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90号）印发，明确要求坚决防止发生违法占用耕地、破坏生态和人居环境、侵害群众合法权益等问题，必须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遏制各类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

耕地保护生态保护两条红线都是高压线，一方面要立足国情国法，坚决打击侵占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造园、造湖、造林、造景等行为，正确处理好耕地保护和生态退耕关系，有序实施退耕还林还草；另一方面，在生态修复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擅自调整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不得损毁耕地，不得违反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规则，要严格防范以生态修复名义违法采矿、采伐林木、违规建设、破坏耕地等行为。通过将卫片变化图斑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空间范围矢量数据进行套合比对分析，结合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项目相关信息，对涉及生态修复项目的违法用地疑似图斑进行分类统计分析，从而为卫片执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项目实施过程监测监管等相关业务工作提供数据支撑，为耕地保护生态保护两条红线的高压管控提供保障。

按照《自然资源部信息化建设总体方案》，2022年3月，生态修复司组织编制并印发了《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方案》。经过近两年努力，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信息管理系统互联网端、业务网端、内网端初步完成了系统框架构建。违法用地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信息比对分析软件作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信息管理系统

互联网端和内网端功能模块进行集成，并实现与部执法平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系统、“一张图”等集成。

部执法平台经过多年持续建设和实际应用，各方面已非常成熟；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专项工作自 2020 年开展以来，系统建设不断完善，并完成大量数据汇集。总体来讲，本外协任务开展具备了较好的工作基础。

## 二、工作目标

通过规范的数据共享交换与业务应用协同接口，基于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数据库，实现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实施区域、生态保护修复单元、子项目、实施进展等矢量图斑数据与卫片执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信息进行比对分析，汇总统计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违法用地、乱占耕地建房等违法违规建设情况，开展专题数据分析，输出各类汇总表格和图件，为卫片执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项目实施过程监测监管等相关业务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和保障。主要包括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和违法用地及乱占耕地建房信息比对分析有关数据规范制订、比对分析软件工具及服务接口开发完善、比对分析数据管理与任务管理、比对分析结果运用等功能开发工作。

## 三、工作任务

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 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违法用地和乱占耕地建房信息比对分析有关数据规范制订。编制生态修复项目与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数据比对分析有关数据规范，涵盖数据数据交互要求、比对分析规则与流程、业务应用接口规范等。

2. 比对分析软件工具及服务接口开发完善。根据业务进展实际、需求明确情况以及任务统筹安排，开发完善生态修复项目与违法用地、乱占耕地建房信息比对分析工具及服务接口。

3. 比对分析数据管理与任务管理功能开发。根据业务进展实际、需求明确情况以及任务统筹安排，研发比对分析数据管理及任务管理功能，数据管理支持源数据、汇总表格、图件、比对分析叠加结果管理等功能，任务管理支持比对分析任务创建、任务删除、任务查看、进度查看等任务管理功能。

4. 比对分析结果运用功能开发。采用统计图表、专题图件、数据服务等形式，对卫片执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项目实施过程监测监管等相关业务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和保障。

## 四、功能需求及技术要求

### 1. 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违法用地和乱占耕地建房信息比对分析有关数据规范制订

开展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违法用地和乱占耕地建房信息比对分析有关数据交互和流程控制接口规范制订，依据生态修复项目、违法用地和乱占耕地建房整治数据标准，根据数据比对分析需求，制定比对分析有关数据交互要求；根据比对分析服务化需求，制定比对分析流程控制设计和接口设计。

### 2. 比对分析软件工具及服务接口开发完善

根据业务进展实际、需求明确情况以及任务统筹安排，根据各类监测监管业务规则，在梳理比对分析相关指标、算法和模型的基础上，实现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实施区域、生态保护修复单元、子项目、实施进展等矢量图斑数据与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信息比对分析工具及服务接口的开发完善，汇总统计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违法用地、乱占耕地建房等违法违规建设情况，开展专题数据分析，支持输出汇总表格和图件，为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监测监管提供数据支撑和保障。

### 3. 比对分析数据管理与任务管理功能开发

研发比对分析数据管理及任务管理功能，数据管理支持源数据、比对分析成果管理等功能，任务管理支持比对分析任务创建、任务删除、任务查看、进度查看等任务管理功能。

主要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如下：

#### （1）比对分析数据管理模块研发

基于统一数据模型及混合存储架构，研发比对分析数据管理模块，支持分析范围、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信息等源数据信息管理，支持比对分析汇总生成的空间数据管理、汇总表格管理，支持专题分析导出的图件管理。

#### （2）比对分析任务管理模块研发

研发比对分析任务管理模块，支持比对分析任务的创建、删除及查看，支持对已执行的比对分析任务进行查询检索，支持查看执行中的比对分析任务的进度，实现对比对分析任务的有效管理。

### 4. 比对分析结果运用功能开发

开发比对分析结果运用功能，支持构建成果目录，支持统计图表、专题图件、数据服务浏览、查看、查询等功能，对卫片执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项目实施过程监测监管等相关业务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和保障。

## 五、时间进度要求

自合同签订后 8 个月之内，完成项目验收。

| 工作阶段        | 时间           | 具体工作内容  |
|-------------|--------------|---|
| 工作启动        | 合同签订后        | 编写项目实施方案，召开项目启动会  |
| 需求分析与设计     | 合同签订后第 1-2 月 | 进行软件需求调研、需求分析，软件设计，包括：进行软件架构、数据库、功能模块及 UI 等设计，生态修复项目与违法用地、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数据比对分析规范编制修订。 |
| 软件开发        | 合同签订后第 2—7 月 | 进行软件开发、单元测试、集成测试、软件测试   |
| 软件试运行       | 合同签订后第 7—8 月 | 软件部署、试运行、使用培训、配合完成安全测评等   |
| 软件上线运行、项目验收 | 合同签订后第 8 月   | 软件上线运行、项目验收   |

## 六、提交成果及技术文档要求

提交成果主要包括软件开发成果、项目文档成果。

### 1. 软件开发成果

- (1) 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违法用地和乱占耕地建房信息比对分析有关数据接口规范
- (2) 违法用地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生态修复信息比对分析软件功能模块一套。
- (3) 软件开发文档, 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开发计划》、《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软件设计文档》、《软件测试报告》、《软件部署文档》、《软件用户手册》。

### 2. 项目文档成果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保证相关技术文档的完整性，严格根据项目实施各阶段编写相关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档：《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技术总结报告》、《合同工作总结与成果报告》等。

## 七、技术支持服务要求

应提供不少于 1 年保证期（自合同验收之日算起）的服务。在保证期内，承担单位有责任提供以下形式的技术支持服务：

**电话服务。**承担单位必须为用户提供技术支持电话，解答软件和数据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正确建议和操作方法。提供应急策略。

**现场响应。**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安排技术人员开展现场服务。

**培训。**承担单位必须对本标书规定的内容的使用和应用进行技术培训，并提供完备的技术培训教材。培训方式采用集中培训和现场培训，根据信息中心的需要安排培训时间。

## 八、安全及其他要求

### 1. 软件架构与集成要求

(1) 遵循统一的基于服务的架构要求。软件采用以数据为中心的基于服务的架构，具备统一的数据管理与服务接口管理功能，支持各类服务接口的快速配置并实现调用。软件基于微服务技术实现前后端分离的开发模式，支持分布式架构和大数据技术扩展。

(2) 遵循统一的软件和数据集成要求。按照统一的软件集成框架要求，进行软件的集成，实现统一入口、统一用户体系、统一用户登录和权限控制；按照统一的数据集成要求，实现数据跨网段摆渡、跨软件交互，并遵循有关标准规范，统一纳入“一张图”。

### 2. 软件部署与国产化兼容支持要求

(1) 软件现阶段应能在常用 Windows、Linux 兼容服务器环境部署运行，支持常用的关系型数据、NoSQL 数据库。软件的设计、开发及运维必须兼容支持国产化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兼容支持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国产中间件等关键基础国产化产品。

(2) 软件支持 Firefox、Chrome、360 等主流浏览器访问，支持国产化浏览器的正常访问。

(3) 不限制使用第三方软件，使用第三方软件需进行安全测评，因使用第三方软件增加的全部费用由承担单位负担。

### 3. 安全性要求

(1) 软件设计、开发、测试、部署和运维各阶段，严格遵循国家保密管理和密码管理、国家信息安全三级等级保护相关管理要求和技术规范。

(2) 软件应具备完备的权限控制功能，根据用户和角色赋予使用权限，严格遵守“三员”管理要求。

(3) 软件内部流程、接口设计、通讯连接、网络数据传输等符合相关安全要求。

(4) 软件数据生成、存储、使用必须符合相关安全规范，软件中敏感性数据，如用户信息、密码信息、审计信息等支持加密存储。

(5) 软件应具备基本的安全防护能力，能够防护如 SQL 注入、CSRF 跨站请求攻击、XSS 跨站脚本注入等常见的网络请求攻击行为。

(6) 软件具有数据备份、冗余、恢复功能，保证平台安全可靠不间断稳定运行，提供必要的应急响应机制。

(7) 软件安全审计范围应覆盖每个用户及应用软件重要安全事件，审计内容至少应包括事件的日期、时间、发起者信息、类型、描述和结果等，应对审计进程加以保护，防止审计进程意外终止。

#### 4. 操作使用及性能要求

(1) 人机交互界面友好，界面设计美观，检索查询简单快捷，有帮助提示信息。数据导入、导出等长事务处理，应提供进程显示。

(2) 软件响应能力，对于涉及数据量不大的用户操作可及时响应，无明显停滞，并 3 秒内给出响应。对超出 3 秒响应时间的操作需提供进度条提示告知。

#### 5. 其他要求

(1) 承担单位以及技术人员需签订《安全保密责任书》。

(2) 软件运维、数据处理要按照技术要求操作，具有严格的过程记录和质量控制手段。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评标索引

| 序号  | 评标办法条款号 | 评标办法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
|-----|---------|--------|---------------|
| 一   | 资格审查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二   | 符合性审查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三   | 商务评审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四   | 技术评审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 附件 1 投标书

### 投标书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包号）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的全部内容，且对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并愿意以“报价表”所填写的投标总价、服务期及服务地点，向你方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投标文件。否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见“报价表”。

4. 本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个      日历天。

5.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若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该中标通知书无效，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6.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的招标服务。

（4）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5）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支付招标服务费。

7.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报价表

报价表

|                                   |   |
|-----------------------------------|---|
| <b>项目编号<br/>、投标项目名称<br/>及所投包号</b> | 项目编号：<br>项目名称：<br>所投包号：                                   |
| <b>投标总价</b>                       | 人民币（小写金额）： _____ 元<br>人民币（大写金额）： _____ 整<br>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
| <b>投标保证金</b>                      | 人民币元  |
| <b>服务期</b>                        |   |
| <b>服务地点</b>                       |   |
| <b>其他声明（如有）</b>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与附件 6 中的总价相一致。

为方便唱标，本表请单独准备一份（签署与密封要求符合本文件投标人须知 3.8 和 4.1 的要求）与附件 17 一同密封提交。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所投包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投标人：   | （盖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
| 身份证号码： |            |
| 委托代理人： |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
| 身份证号码： |            |
| 年 月 日  |            |

**附件 5 投标保证金**（支票、汇票或本票的复印件，或采用汇款、网银等方式提交的保证金的汇款底单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序号  | 名 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br>(元人民币)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1、此表包含全部费用。

2、所报内容需参照招标文件及采购需求相关条款的要求。

## 附件 7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名称: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条款 | 完全响应 | 有偏离 | 偏离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 1、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及合同条款填写本表;

- 2、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 3、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 4、 投标人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投标人已经对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投标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 5、 在买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企业名称         |  | 成立日期   |  |
|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注册资本         |  | 企业类型   |  |
| 批准登记机关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营业期限   |  |
| 资质类型         |  | 资质等级   |  |
| 主营业务         |  |        |  |
| 地 址          |  |        |  |
| 开户银行         |  |        |  |
| 开户行号<br>(如有) |  |        |  |
| 银行账号         |  |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邮 箱          |  | 邮 编    |  |
| 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

## 附件 9 资格证明文件

- 1、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投标人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9-2）；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9-3、9-4）；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9-5）；
-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9-6）；
- 6、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9-7）；
- 7、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9-8）；

以上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 9-1 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 9-2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说明：

提供投标人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如附表名称与上述不一致，以审计报告中的审核意见为准。

---

## 9-2 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1.基本开户银行情况

|      |     |         |
|------|-----|---------|
| 开户银行 | 名称: |         |
|      | 地址: |         |
|      | 电话: | 联系人及职务: |
|      | 传真: | 电传:     |

注：附基本帐户信息，加盖公章。如资信证明中声明正本有效，必须提供原件。

(注：银行资信证明与投标人财务报告二选一)

---

### 9-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9-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银行出具的缴费凭证或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9-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

9-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

9-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_\_\_\_\_（采购人）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9-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致：\_\_\_\_（采购人）

我方 属于/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所投包号：

| 年份   | 合同名称 | 规格型号/服务内容 | 数量 | 合同总价 | 使用单位名称 | 使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是否投入使用 | 备注 |
|------|------|-----------|----|------|--------|------------|--------|----|
| 20 年 |      |           |    |      |        |            |        |    |
|      |      |           |    |      |        |            |        |    |
| 20 年 |      |           |    |      |        |            |        |    |
|      |      |           |    |      |        |            |        |    |
| 20 年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 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 (2) 正在执行的类似业绩需标明执行状态，投标人需在备注栏填写合同执行的状态，如：设计联络阶段、供货阶段、供货完毕阶段、联调联试阶段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年 月 日

## 附件 1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其中**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投标人须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二）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 12 投标承诺书

### 投标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1) 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2) 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3) 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投标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3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所投包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技术条款要求 | 完全响应 | 有偏离 | 偏离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投标人须按照用户需求书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投标人已经对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投标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买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附件 14 技术方案

## **附件 15 售后服务支持能力**

详细说明提供售后服务支持的能力，包括服务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人员情况，对项目故障反应时间、售后服务时间、备品备件供应能力等具体描述并提供相关数据和辅助资料供核实。

附件 16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附件 17 投标保证金转招标服务费说明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如在                                    项目    包（项目编号：GXTC-                    ）中中标，请按照《招标服务费通知单》中的服务费金额从我公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RMB    元中扣除，并开具

增值税普通发票

或按照以下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注： 此部分要求投标人填写，单独密封提交）